

<<游泳竞赛规则>>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游泳竞赛规则>>

13位ISBN编号：9787500938637

10位ISBN编号：7500938632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人民体育出版社

作者：中国游泳协会 审定

页数：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游泳竞赛规则>>

内容概要

《游泳竞赛规则2010-2014》是中国游泳协会裁判委员会依照国际游泳联合会（国际泳联）的《2009-2013年国际泳联手册》，结合我国游泳竞赛的实际情况，集体研究制定的，并经中国游泳协会审定，供全国各级各类游泳比赛使用。

各单位在执行中如发现问题，欢迎提出意见和建议，以便今后修改时将予以完善。

<<游泳竞赛规则>>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竞赛管理与裁判员 第一条 竞赛管理 第二条 裁判员职责第二章 比赛通则 第一条 参赛办法 第二条 编排 第三条 出发 第四条 计时 第五条 比赛 第六条 全国纪录第三章 各项泳式的比赛规定 第一条 自由泳 第二条 仰泳 第三条 蛙泳 第四条 蝶泳 第五条 混合泳第四章 场地、器材设备 第一条 游泳池 第二条 泳道、分道线与标志线 第三条 出发台 第四条 召回线与仰泳转身标志线 第五条 自动计时装置 第六条 基层比赛的场地、器材第五章 附则 第一条 泳装规定 第二条 赛前练习 第三条 场馆保障 第四条 广告标志 第五条 录像设备 第六条 急救保障 第七条 技术会议 第八条 申诉 第九条 基层比赛

<<游泳竞赛规则>>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竞赛管理与裁判员 第二条 裁判员职责三、发令员职责（一）发令员应站在游泳池的侧面，离出发池端5米以内处发令。

发令时能使运动员和计时员听到或看到出发信号。

（二）发令员有权管理由总裁判发出手势信号后至比赛开始的运动员。

（三）发令员有权判定运动员出发时是否犯规，如取消运动员比赛资格或录取资格，须经总裁判同意。

（四）当发现运动员延误比赛、蓄意不服从命令或在出发时有任何犯规行为，发令员应向总裁判报告。

总裁判有权取消该运动员的比赛资格。

四、转身检查长与转身检查员职责（一）转身检查长负责领导和分配本端转身检查员的工作，确保每位转身检查员工作职责的完成。

（二）如转身检查员报告运动员犯规，转身检查长应及时报告总裁判，并审核转身检查员交来的检查表，签名后及时上交总裁判。

（三）转身检查长根据自己的观察发现运动员犯规，应及时报告总裁判，并填写检查表上交。

（四）每条泳道两端各设一名转身检查员，负责检查运动员从触壁前最后一次手臂动作开始至转身后第一次手臂动作结束的整个转身动作是否符合规则。

（五）出发端的转身检查员还要负责检查运动员从出发入水后至第一次划水结束的动作是否符合规则。

在接力项目比赛中检查出发运动员是否在前一名运动员触及池壁后离开出发台。

<<游泳竞赛规则>>

编辑推荐

《游泳竞赛规则(2010-2014)》由人民体育出版社出版。

<<游泳竞赛规则>>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